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16年2月16日、2016年2月17日、2016年2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就相关事项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将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近期公共传媒未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的重大信息。
-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于2016年2月4日发布了《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及《2015年年报全文》（公告编号：2016-010），《2016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16-013），公司未发现业绩泄露，或者因业绩传闻导致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5、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买卖公司股票。
- 6、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不存在其它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策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信息，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十八日